

114學年度科技校院日間部四年制申請入學聯合招生

校系(組)、學程名稱	萬能科技大學 時尚造型設計暨表演藝術系時尚造型設計組			學科能力測驗 成績採計方式		第二階段複試 評分項目	甄試總成績計算方式及同分參酌順序		
				科目	權重		甄試全部評分項目		占總成績比率
志願代碼	212006	性別要求	未要求	國文	---	中文面試 學習歷程備審資料審查	中文面試 學習歷程備審資料審查 學科能力測驗加權平均成績 國文學科能力測驗成績	50% 40% 10% ---	1 2 3 4
招生名額	10	預計複試人數	60	英文	---				
公告第二階段複試通知	114.4.25	第二階段複試費	1000	數學A	---				
				數學B	---				
				社會	x2.00				
				自然	---				
網路上傳資格審查暨學習歷程備審資料及繳費截止日期	114.5.7			學習歷程備審資料		項目			上傳檔案件數上限
第二階段複試日期	114.5.16					A. 修課紀錄 ※應屆畢業生一律由就讀高中學校上傳；110學年度以後畢業之非應屆畢業生，一律由學習歷程中央資料庫提供；其餘非應屆畢業生，一律自行上傳歷年成績單(PDF檔)	1件		
公告總成績日期	114.5.21					B. 課程學習成果：B-1	1件		
成績複查截止日期	114.5.22					C. 多元表現：C-1、C-2	1件		
公告錄取名單日期	114.5.23					D-1. 多元表現綜整心得	1件		
是否採備取制	是					D-2. 學習歷程自述(含學習歷程反思、就讀動機、未來學習計畫與生涯規劃)	1件		
資格審查暨學習歷程備審資料上傳說明	<p>1. 「學歷證件」為資格審查文件必繳項目，一律由申請生以PDF上傳。(請詳閱本簡章「壹、總則」資格審查必繳資料規定)。</p> <p>2. 勾選使用中央資料庫學習歷程檔案者，除申請生自行撰寫及上傳項目資料(D-1, D-2, D-3)須自行上傳外，其餘資料以點選方式，同意由學習歷程中央資料庫釋出相關資料至報名校系(組)、學程作審閱。</p> <p>3. 未勾選使用中央資料庫學習歷程檔案之應屆畢業生，除A. 修課紀錄外，其餘各項一律由申請生以PDF檔案上傳；不具有中央資料庫學習歷程檔案之報名者，所有項目一律由申請生以PDF檔案上傳。</p>								
複試說明	<p>1. 本校不另郵寄複試通知，通過第一階段篩選學生，請至本校首頁點選【招生訊息】/【日間部申請入學】查詢第二階段複試注意事項(包含第二階段複試費用繳費方式)。</p> <p>2. 第二階段成績將以網路查詢方式，請於開放日期至下列網址查詢個人成績及正備取相關資訊。https://www.vnu.edu.tw/zh</p> <p>3. 中文面試評分項目： 針對口語表達能力進行評分並確認表達的順暢度及邏輯能力。20% 針對群科專家知識學習層面進行評估並確認對於學習活動的參與程度、投入程度及求知程度。40% 從對本系認知程度進行評分並確認與專業知識含量。40%</p>								
備註	<p>1. 敦品勵學獎助學金： (1) 114/06/30前填寫預約報名系統者，頒發敦品勵學獎助學金。 (2) 獎助學金發放標準與方式依本校相關辦法為準，詳細內容請上本校招生處網頁查詢。 2. 招生處專線(03)4515811分機20700、20707、21505，專人輔導Line ID: vnulion。 3. 未參加面試者，不予錄取。</p>								

114學年度科技校院日間部四年制申請入學聯合招生

系（組）、學程特色簡介

時尚造型設計暨表演藝術系時尚造型設計組

• 學校	萬能科技大學
• 系(組)、學程	時尚造型設計暨表演藝術系時尚造型設計組
• 校址	32061 桃園市中壢區萬能路 1 號
• 網址	https://www.fsd.vnu.edu.tw/
• 沿革	106學年度成立時尚造型設計系，109年分時尚造型設計組、時尚表演藝術組
• 課程規劃	本系組的課程規劃四個模組，包括：時尚整體造型模組、時尚服裝配飾工藝模組、時尚經營管理暨美妝保健模組，以及修讀本系表藝組課程的表演藝術模組。在時尚領域方面，強化與國際時尚接軌，重視學生實作教學，以時尚為基礎、藝術為動力、創新為導向，整合最新時尚流行產業與創新設計整體性，積極培育以美學設計為基礎之時尚設計創作人才；在表演藝術領域方面，秉持培養兼具文化藝術涵養、國際文化視野、跨界溝通能力，及多元時尚演藝專業與應用能力之人才，體現表演藝術關懷社會文化、人文機制與當代美學之涵養。教育過程中將尊重學生多元發展、營造活潑與積極的學習風氣，同時邀請業界專業人士協同授課，以培養學生們之時尚整體造型、服裝配飾工藝、音樂、舞蹈、戲劇、跨界表演等時尚演藝實力。理論與實務並重，結合專業知名時尚暨演藝師資授課，產學並用於未來就業。
• 發展特色	一、培育具有美學素養之時尚造型、整體造型、新娘造型、藝人造型與專業形象設計等具有國際觀之時尚產業經營管理人才。 二、培育具有時尚造型設計媒材（服裝、包袋、金工、配飾、珠寶）研展專業人才。 三、培育時尚造型設計相關之美容、美髮、美睫、美甲、半永久式化妝、新娘秘書、頭皮管理與養生保健專業人才。 四、培養學生音樂、戲劇、舞蹈之專業能力。提升學生劇場技術幕後工程之專業涵養及增進學生節目企劃、製作、編導之執行能力。 學生可依個人興趣，選修相關課程。
• 特殊設備	流行服飾工坊、金工珠寶設計工坊、包袋鞋精品工藝專業教室、美甲美睫藝術專業教室、剪吹染燙專業沙龍教室、時尚伸展台多功能教室、彩妝教室、整體造型教室、美髮教室、化妝品調製實驗室、護膚教室、美體教室、彩妝教室、美容教室、功能性化妝品研發實驗室、時尚演藝微劇場、舞蹈教室（一）、舞蹈教室（二）、影音錄製專業教室、流行樂團專業教室、音樂教室、展演教室、展演暨攝影中心、表演舞台、2D CAD及3D數位服裝產品開發系統、皮膚檢測儀、頭皮檢測儀、虹膜檢測儀、電動紋繡機、彈唱伴奏電子琴、16軌推軌控制器、主控台。
• 師資	本系教師均具有相關領域之專長，目前專任師資包含2位教授、3位副教授、6位助理教授（含專技）及2位講師。
• 獎學金	每班學業成績優良前3名獎學金、證照獎學金、競賽獎學金、新生入學獎學金、弱勢助學金、低收入戶住宿補助助金及校外各種獎學金可申請。
• 升學	欲進修深造者，可報考各大學之流行設計、服裝設計、藝術造型、表演藝術、生活應用、商品設計、化粧品科技及時尚經營管理等相關的研究所。
• 就業	1. 從事美髮、美容、美甲、美睫、雕眉、半永久妝、彩妝、新娘秘書、整體造型之相關工作。 2. 從事服裝、配飾、包袋、精品工藝設計、品牌企劃、婚禮企劃、時尚經營管理之相關工作。 3. 從事戲劇、舞台劇、歌舞劇之演藝人員、模特兒、歌手、舞蹈家、舞蹈歌唱戲劇老師、成音配樂專業人員、音樂製作、舞台設計、燈光設計、街頭藝人、編導演等表演藝術相關工作。